**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1200万吨/年青兰山成品油库区**

**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**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》（国家环保总局，环发【2006】28号）的相关要求，对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1200万吨/年青兰山成品油库区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，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，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，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。

**一、建设项目概要**

项目名称：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1200万吨/年青兰山成品油库区扩建项目

建设地点及内容：

本项目位于青兰山东部，库区北侧紧邻福建炼化公司中转油库及原油码头。库区现有2个6座10×104m3原油罐组、1个6座2×104m3储罐的汽油和石脑油罐组、1个7座2×104m3航煤和柴油罐组，现有总库容为146×104m3，属于特级石油库。本项目是在中化青兰山油库预留地块扩建成品油罐组。新增10座20000m3的内浮顶罐，其中汽油储罐4座，柴油储罐3座，航煤储罐3座。增设汽油、柴油至码头装船管道(各2条DN500)。连接原有汽油、柴油装船线，倒罐线。新增航煤入罐线，连接新老航煤罐区装船线，倒罐线。工程总投资24283万元。

**二、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**

建设单位：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

电话： 0595-27570623 传真：0595-27570567

联系人： 郑工 电子邮件： 409891635@qq.com

地址： 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工业区内

**三、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**

环境影响评价机构：福建省金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国环评甲字第2202号）

电话：0591-87063879 传真：0591-87718255 联系人：李工

电子邮件：287741694@qq.com 地址：福州市工业路451号鼓楼科技商务中心6层

**四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**

1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：

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主要分为三个阶段：

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，主要为研究有关文件，进行初步的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，筛选重点评价项目，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等级；

第二阶段为正式工作阶段，其主要工作为进一步做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，并进行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环境影响；

第三阶段为报告书编写阶段，其主要工作为汇总、分析第二阶段工作所得的各种资料、数据，给出结论，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。

2、主要工作内容：

1）根据项目周围污染源及其项目本身的情况，分析项目受外界环境影响的污染因素以及自身产生的污染因素，筛选出主要污染因子；

2）通过现状调查和监测，评价建设项目场内及其周围环境现状；

3）评价分析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，分析项目营运期周围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，以及项目和周围环境之间的相互影响；

4）针对项目不同时段的污染因素提出切实可行的环保防治措施；

5）公众参与调查分析；

6）项目选址和建设的可行性分析。

**五、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**

本次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如下：

(1) 对项目建设信息的了解情况；

(2) 就项目建设对是否促进经济社会发展、环境保护的认识；

(3) 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；

(4) 对该项目建设持何种态度；

(5) 对该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、建议和具体要求等。

请公众提供个人准确信息主要包括：姓名、职业、文化程度、家庭或单位住址及联系电话。

**六、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**

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通过电话、传真、信函、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单位或环评单位进行联系，联系方式见上文。

 公示单位：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

2017年7月3日